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丰顺县残疾人联合会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个

填报人：罗媛

联系电话：0753-6635982

填报日期：2024.7.2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主要职责

（1）履行代表、服务、管理三大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向政府及有关方面反映残疾人的意见和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关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

（4）开展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职业培训、文化、教育、科研、用品用具供应、残疾鉴定、依法推进无障碍建设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做好残联干部管理工作，对全县残疾人工作者进行培训。

（6）承担县残疾工作委员会和县残疾人康复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政策、规划和计划，优惠残疾人的措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

（7）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县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它工作。

2. 内设机构构成及人员编制机构等基本情况

县残联机关内设办公室、康复股、教育就业股，核定参公事业编制6名；设理事长1名，副理事长2名；正、副股级领导职数5名。现实有在编在职12人（空编1人），其中党组书记1名，理事长1名，副理事长2名，正、

副股级干部2名。下属事业单位有三个：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核定事业编制3名，实有人员3名；县残疾人康复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名，实有人员4名（其中政府雇员3名）；县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站，核定事业编制2名，实有人员2名；单位临聘人员2名，残疾人就业服务人员2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县残联的主要围绕执行省、市残联下达的工作任务，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等安排使用管理财政资金，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工作目标按期按质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康复服务精准实施

与丰顺康明眼科医院联合推动开展“光明 2023—丰顺县白内障复明工程项目”，截止 10 月底已实施 388 例贫困白内障复明手术。辅助器具服务站共为 170 人次免费配发轮椅、拐杖、盲杖、助听器等各项残疾人辅助器具 208 件；开展残疾人辅助器具进校园活动，为 2 名残疾人学生配送轮椅；为 5 名肢体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共补贴 11300 元，还为 2 名听力残疾人提供助听器补助，共补贴 7500 元。社区残疾人康园中心共为 340 名残疾人提供康复训练和日间照料。为 29 名 0-6 岁残疾儿童提供异地康复训练补助共 35.8 万元。康复中心各项康复训练项目顺利开展，共收训 70 名脑瘫、智障、孤独症残疾儿童，为他们提供科学有效的康复训练服务。

二、就业工作稳步推进

对有就业需求和就业能力的残疾人进行就业登记，把他们的求职信息

通过人社局推送给相关企业，截止今年 10 月底共走访 10 家企业；积极向用人单位宣传残疾人就业政策，共有 132 家用人单位的 267 名残疾人进行年审；与人社局联合开展网上招聘会；对 91 个有就业意愿和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进行职业能力评估。截至今年 10 月底，城镇残疾人新增就业 14 人，完成率达到 107.69%。农村残疾人新增就业 54 人，完成率达到 105.88%。

三、社会保障扎实推进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目前全县共有 2192 名建档立卡残疾人。上半年共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办证量 2990 件。共资助 5621 名重度、精神和智力残疾人购买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为 5478 名符合政府全额补助的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中途参保残疾人进行参保。共 14047 名残疾人享受“两项补贴”，其中 9970 名享受护理补贴、4077 名享受生活津贴。完成广东省残联下达我县 2023 年度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任务，共对全县 15 个镇 99 个村 135 户残疾人家庭开展入户调查工作。

四、宣传文体维权稳定有序

开展残疾人节日走访慰问活动，共走访慰问 600 人，并为他们发放慰问物资；开展第三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暨残疾预防和康复知识咨询活动；开展 5 场次残疾人志愿服务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残疾人事业的浓厚氛围；印制 20000 份残疾人相关政策及办事指南宣传手册；开展 3 场次残疾人文化“五个一”活动，组织残疾人游一次博物馆、观看一场电影、读一本书，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开展法治宣传，提高残疾人法律意识，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与卫健局、民政局联合开展上门评残工作，对 765 名残疾人进行集中、上门评残，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使他们能享受惠民政策；为 110 名残疾人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稳步推进

65 户残疾人困难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受理线上线下信访件共 4 件，各类信访件办结率 10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本单位 2023 年总收入 770.05 万元，同比减少 118.63 万元，减幅 13.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县的专用拨款减少了 5 个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3.8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19%；利息收入项目 0.06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1%；其他收入 6.17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8%。

2. 本单位 2023 年总费用 770.05 万元，同比减少 118.63 万元，减幅 13.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有部分专项资金减少了。其中，业务活动费用项目 807.47 万元，占总费用的 100.00%；经营费用项目 0.00 万元，占总费用的 0.00%；单位管理费用项目 0.00 万元，占总费用的 0.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3 年度本单位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合理，严格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报县财政局按法定程序审核、报批。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

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3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强。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3年本单位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按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2023年本单位结转结余率为0.81%，结转率正常。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在财务工作过程中，本单位严格按照《会计法》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根据本单位实际发生的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报告，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账务法规，所发生的各项业务均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确保数据真实、有效。在安排支出时，分轻重缓急，保证常规和重点支出需要，既体现实际工作需要，又思考财力可能，有保有压，确保重点，统筹安排，合理规范支出。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3年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的20日内将预决算批复至下属单位，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预决算信息，做到及时、规范，内容真实无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3年本单位绩效自评资料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按规定及时规范地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23年本单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禁止事项、管理和监督事项开展落实工作，坚持用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专资金的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绩效完成情况优。

②项目实施程序

2023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包括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

相应手续。

③项目监管

2023年本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县级专项资金与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意向规范性、完整性、公开透明性均达到设定目标。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2023年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

③合同备案时效性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平台”）进行采购。

④采购政策效能

2023年在财政收支紧的平衡下，节约财政支出，提高采购资金的的使用效益，实行政府采购一般资金节约率为10%以上。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促使企业按市场经济的规律运行，提高产品竞争力等，也促使市场经济的活跃。

（5）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3年本单位不存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情况。

②资产盘点情况

2023年本单位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③数据质量

2023年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2023年本单位资产管理合规，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不存在问题。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3年本单位合理配置固定资产，使用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的100%。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年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1, ,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 对机构运转成本的严格控制。

② “三公” 经费控制情况

2023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从严控制 “三公” 经费开支, 全年实际支出比决算数有所节约。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 年县残联顺利完成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市相关部门、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共资助 5621 名重度、精神和智力残疾人购买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为 5478 名符合政府全额补助的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中途参保残疾人进行参保。共 14047 名残疾人享受 “两项补贴”, 其中 9970 名享受护理补贴、4077 名享受生活津贴。完成广东省残联下达我县 2023 年度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任务, 共对全县 15 个镇 99 个村 135 户残疾人家庭开展入户调查工作。

(3) 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良好, 较好地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均能按质、按时完成。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3 年单位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完成度高, 回应及时。设置了便利的

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3年本单位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无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难度大，缺乏操作性，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

（2）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足，在绩效目标设定时调研与论证不够全面，没有系统的评价方法，评价水平不高。

2. 改进意见

（1）绩效指标设立要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在设立指标时候要充分考虑指标设定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要尽可能的量化，细化。

（2）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双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